

收文編號：1070008164

議案編號：10708100710062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07年11月28日印發

院總第 1053 號 政府提案第 14332 號之 1791

案由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送公告「普硫松為禁用農藥」，請查照案。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7 日

發文字號：農防字第 1071488668B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 PDF 檔,ATTCH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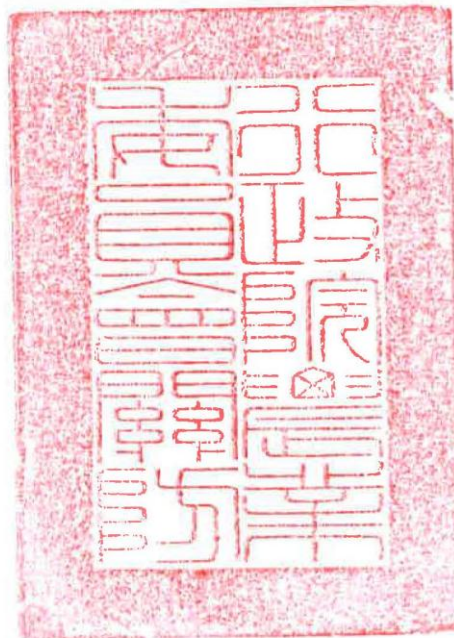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「普硫松為禁用農藥」，業經本會於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7 日以農防字第 1071488668 號公告，謹檢送公告 1 份，敬請查照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本會法規會、本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（均含附件）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7日
發文字號：農防字第1071488668號



主旨：公告「普硫松為禁用農藥」。

依據：農藥管理法第十八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「普硫松」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九月一日起禁止製造、加工、分裝、輸入及輸出，並自一百零八年二月一日起禁止販賣及使用。

主任委員林聰賢